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盛青松、谭庆忠、无锡申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鼎晖云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晖创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锡瑞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瑞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瑞生物”）8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7月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按照规定于2021年7月10日披露了《华嵘控股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同时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7月19日开市起复牌（详见公告编号：2021-024）。

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79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5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进行回复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29

号公告)。公司自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与回复。鉴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核查与落实,经与有关各方充分讨论、审慎研究,为确保回复内容及后续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6日、2021年8月13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号、2021-031号),目前仍处于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